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蕭文如
電話：02-7736-5693
電子信箱：wxiao89@mail.moe.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四)字第1112400619M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表1份（A09000000E_1112400619M_senddoc14_Attach1.pdf）

裝

主旨：貴府申請本部「教育部111年補助公共圖書館辦理嬰幼兒閱讀推廣實施計畫」經費補助一案，請依據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訂

一、本部同意補助貴府旨揭計畫經費新臺幣50萬元（經常門），補助比率為70%，請依據審查意見修改計畫書及經費表（含明細表），並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於111年2月18日前函送本部核定。

線

二、旨揭計畫經費請納入預算辦理，並請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編列相對配合款。

三、請依據監察院111年1月18日院台教字第1112430023號函之調查意見，請各縣市政府執行旨揭計畫時，應強化弱勢族群嬰幼兒閱讀主動推展之策略並增加親子共讀誘因。

四、旨揭計畫111年主視覺請至國立臺灣圖書館「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計畫」網站下載：https://wwwacc.ntl.edu.tw/ct.

asp?xItem=77037&CtNode=1412&mp=14。

五、檢附審查意見表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灣圖書館(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1/27 14:54:10

裝

訂

線

51

111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辦理嬰幼兒閱讀推廣實施計畫

計畫名稱：臺南市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實施期程：　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

計畫執行單位：臺南市立圖書館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02　月　09　日

目　次

綜合資料表.....1

嬰幼兒閱讀推展概述.....3

110 年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及推廣成效.....4

111 年發放閱讀禮袋配套.....6

經費申請表.....12

綜合資料表(由統籌單位填寫)

計畫名稱	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申請單位	首長	洪玉貞	職稱	館長	電話：06-3035855*199	ttwen@tnml.tn.edu.tw
	聯 絡 人	陳涵茵	職稱	組長	電話：06-3035855*121	al3739@tnml.tn.edu.tw
執行單位	首長	洪玉貞	職稱	館長	電話：06-3035855*199	
	聯 絡 人	林乙慧	職稱	約用人員	電話：06-3035855*123	
	聯絡地址	臺南市永康區康橋大道 255 號				
	聯絡電話：06-3035855*123				Email：daisy916@tnml.tn.edu.tw	
所轄公共圖書館數(含民眾閱覽室)		45			所轄公共圖書館設有嬰幼兒閱讀專區（櫃）數	44
初審日期	**無，由市圖統籌辦理。**					
實施期程	自核定日起至 12 月 31 日					

計畫經費	計畫項目	申請補助經費 **(X)**	地方配合款 **(Y)**	合計 **（Z=X+Y）**	配合款所佔總經費比率 **(Y/Z%)**
		經常門	經常門		
	嬰幼兒閱讀推廣計畫	500,000	214,286	714,286	30%
	總計	500,000	214,286	714,286	30%

申請單位過去 3 年接受本部或其他部會補助之情形

受補助計畫名稱(全縣市)	補助機關	補助金額（元）
110 年提升民眾英語學習力計畫	教育部	1,000,000
110 年多元閱讀推廣計畫	教育部	4,470,000
110 年閱讀起步走實施計畫	教育部	300,000
110 年公共圖書館資源整合發展計畫	教育部	147,000

110 年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	教育部	1,657,000
109 年多元閱讀推廣計畫	教育部	4,077,000
109 年公共圖書館資源整合發展計畫	教育部	224,000
109 年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	教育部	2,140,000
108 年多元閱讀推廣計畫	教育部	3,040,000
108 年至 111 年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營運體制計畫	教育部	1000,000
108 年公共圖書館資源整合發展計畫	教育部	285,000
108 年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	教育部	2,022,500
108 年世界閱讀日計畫	文化部	280,000

臺南市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一、嬰幼兒閱讀推展概述

（一）背景概述

臺南市公共圖書館事業開端於日治時期大正 8 年（1919 年）成立的財團法人臺南公館附屬圖書館；1924 年納入公部門，成為臺南市立臺南圖書館，就是今日的臺南市立圖書館。目前全臺南市共計有 45 所公共圖書館，由市圖統籌全市圖書館業務，包含通閱服務規劃辦理、圖書採購及書目品質控制、閱讀推廣活動規劃辦理、各館館舍修繕及閱讀環境改造推動等等。

其中關於閱讀推廣活動之規劃，採行分齡分眾策略，以符合多元族群各自不同之需求，針對嬰幼兒，歷年來透過親子互動闖關、說故事等方法，增進嬰幼兒對閱讀之興趣，也培力嬰幼兒照顧者，重視嬰幼兒早期素養之養成。

110 年市圖新總館落成開館，在空間的設計上，特別為推展嬰幼兒閱讀而做規劃，建立 0-5 歲幼兒專屬的五感探索區，以及戶外的兒童閱讀公園。同年，市圖串聯全市公共圖書館辦理 0-5 歲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包含親子共讀講座、親子工作坊、故事培訓、說故事活動、書展等，共計 233 場，參加人數達 23,663 人。同時，為拓展圖書館能見度，整合在地力量，市圖也積極與故事團體結合、合作，如信誼基金會、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等等，辦理兒童閱讀推廣活動、志工培訓課程，建立互利合作永續經營夥伴關係，推動城市閱讀風氣。

（二）臺南市新生兒人口概述

依民政局統計，101 年本市新生兒人口數為 1 萬 7,752 人，至 107 年時，已降為 1 萬 2,379 人，108 年為 1 萬 1,841 人，109 年為 1 萬 783 人，110 年為 9,640 人，呈現逐年下降之情形，截至 110 年 12 月底，0-5 歲嬰幼兒人數僅 7 萬 7,827 人。

（三）近 3 年學齡前讀者利用圖書館情形概況

108 年 0-5 歲嬰幼兒辦證數為 7,841 人，外借冊數為 36,755 冊；109 年 0-5 歲嬰幼兒辦證數為 7,377 人，外借冊數為 288,917 冊；110 年 0-5 歲嬰幼兒辦證數為 5,032 人，外借冊數為 295,012 冊。因近 3 年新生兒比例下降，又因 109、110 年受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圖書館於 110 年 5 月至 8 月期間閉館，導致兒童辦證數較往年同期減少許多。110 年 8 月疫情警戒降級、恢復開館以來，已針對未辦證嬰幼兒加強推廣辦證及閱讀，以提升全市 0~5 歲嬰幼兒辦證率及

借閱冊數。

	0-5 歲辦證數	0-5 歲借閱冊數
108 年	7,841	362,755
109 年	7,377	288,917
110 年	5,032	295,012

（四）110 年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及推廣成效

1. 辦理親子閱讀講座及親子工作坊：邀請醫師、兒童作家等專業講師，以嬰幼兒發展、親職教育、繪本挑選、親子共讀技巧、閱讀培養各類型主題，與家長們分享幼兒早期素養重要性。辦理講座及工作坊 80 場，總參與人次為 2,560 人。

2. 結合新總館五感探索區設計活動：鼓勵閱讀從小開始，提倡親子共讀之理念，培養 0-5 歲嬰幼兒早期素養，新總館設立五感探索區，提供家長們與孩子專屬的共讀空間，透過各式素材接觸口語、文字、圖書看故事，並結合此區辦理推廣閱讀活動 3 場。五感探索區 1-12 月總計開放 608 場，使用人次為 21,674 人。

3. 辦理繪本相關手作活動增進親子同樂時光：配合故事內容或館藏主題，設計手作、繪畫或唱遊課程，提供多元且具吸引力的新興閱讀方式，透過實際動手及互動，進入閱讀世界，增進民眾到館意願。辦理親子互動活動 34 場，總參與人次為 850 人。

4. 辦理小小愛書人培訓工作坊及延伸活動：為持續推廣親子閱讀及建立本市圖書館館員早期素養相關服務知能，11 月辦理小小愛書人培訓工作坊 1 場，並與區圖書館合作辦理 10 場延伸活動，參與人次為 650 人。

5. 辦理寢前閱讀活動：鼓勵家長們寢前陪伴孩子閱讀故事書，利用每晚孩子睡前的 30 分鐘，為孩子讀一本書，養成親子共讀習慣，讓親子關係更加親密。110 年 7 月辦理，共 110 組 0-5 歲親子報名，優選出 10 組家庭製作成果影片，半個月即吸引 500 人點閱。

6. 辦理線上故事屋：疫情嚴峻閉館期間，為維持嬰幼兒閱讀推廣動能，與市府文化局合作，串聯各單位，以每日更新說故事影片方式，讓即使遭受疫情影響、無法借閱書籍的民眾，仍能透過網路欣賞故事，使閱讀不間斷。精選 46 本繪本，共拍攝 46 部影片，累積觀看人次高達 16 萬。

7. 推廣 0-5 歲嬰幼兒初次辦證並借閱 3 本書可領取 1 份閱讀禮袋，推廣親子共讀理念，進而培養孩子對於閱讀的興趣。以領取禮袋為鼓勵，讓更多民眾能夠接觸圖書館資源並多加利用，實踐參與閱讀之目的。7-12 月期間吸引 2,247 位嬰幼兒家長辦證。

8. 本市各圖書館皆已設置 0-5 歲嬰幼兒專區，並持續購置主題專書以擴充館藏，全市 0-5 歲館藏共計 33,914 冊。

二、檢討執行情形

（一）執行情形及檢討

110 年受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圖書館於 110 年 5 月至 8 月期間閉館，暫停辦理實體閱讀推廣活動，兒童辦證量亦減少許多，導致發送率降低。疫情嚴峻期間，為致力推廣嬰幼兒閱讀計畫，親子共讀講座轉由線上形式辦理，以及辦理寢前閱讀活動，提供家長即使不便外出，仍能於家中安心參與活動，親子共讀增進情感；增加辦理嬰幼兒借閱證即可領取閱讀禮袋之條件，以閱讀禮袋為媒介，鼓勵未辦證嬰幼兒辦證，並加強推廣閱讀，以此提升全市 0~5 歲嬰幼兒辦證率、借閱冊數以及閱讀禮袋發送率，資訊公告後，7-12 月期間吸引共 2,247 位嬰幼兒家長辦證、領取閱讀禮袋。疫情下透過線上活動方式及嬰幼兒辦證借閱發送閱讀禮袋等策略，宣導親子共讀觀念，並維持嬰幼兒與家長與圖書館的連結及使用率，111 年也將持續大力推動。

110 年與社會局、家庭教育中心等市府機構合作，以及透過辦理親親寶貝故事坊，設計孩童可以共同參與的親子活動，融合說故事、唱遊及手作，增加親子互動並體驗閱讀樂趣，許多家長反映，對於需顧孩子而無法抽身參加實體親子講座的父母來說，此類型活動較好配合參與，希望未來能夠多朝此方面規劃。因此，111 年提高親子互動類型的閱讀活動比率，並於各區圖增加辦理場次，以增進宣導親子共讀觀念效益。

而為改善 110 年發送率偏低之情形，111 年擴展合作單位，延伸推廣閱讀活動區域，與地方衛生所及偏鄉幼兒園合作，針對弱勢族群(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偏鄉等)辦理親子活動，宣導早期素養，並鼓勵家長利用圖書館資源，提供弱勢族群嬰幼兒閱讀推廣機制，落實閱讀平權，並實質提升閱讀禮袋發送率。

（二）近 2 年閱讀禮袋發放情形

109 年閱讀禮袋各館配置及發送情形統計						
縣市/分館名稱	教育部配送圖書冊數	地方自籌購置圖書冊數	小計	實際發送閱讀禮袋份數	餘閱讀禮袋份數	策進作為
臺南市公共圖書館	8,000	0	8,000	3,589	4,411	與他部門合作、增加講座場次、並多方宣傳。
110 年閱讀禮袋各館配置及發送情形統計						
縣市/分館名稱	教育部配送圖書冊數	地方自籌購置圖書冊數	小計	實際發送閱讀禮袋份數	餘閱讀禮袋份數	策進作為
臺南市公共圖書館	7,900	0	7,900	4,211	3,689	辦理寢前閱讀活動以及推廣初次辦證，以多元形式宣導培養嬰幼兒早期閱讀素養重要性。

三、111 年發放閱讀禮袋配套

為提升親子共讀、培養嬰幼兒早期素養發展，111 年配合教育部閱讀禮袋發放政策，由市圖統籌規劃及輔導區圖辦理全市性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講座與培訓課程，共同推展扎根嬰幼兒閱讀。預計辦理活動如下表:

	活動名稱	辦理內容與方式	辦理時間與地點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親子活動	**親子閱讀講座**	邀請醫師、教師、兒童作家，透過嬰幼兒及親子相關讀物，分享嬰幼兒EQ教育、親子共讀、健康照護、兒童教養等家長重視議題，吸引家長實行親子共讀或進入圖書館查詢相關資訊。全市預計辦理50場。	111.04-111.10 市圖、本市各公共圖書館至少辦理1場	家長	4,000人
	寢前閱讀親密閱光	徵求300組家庭於60天內於本市各公共圖書館借閱60本書，並完成晚安故事約定卡任務內容，即可獲得小禮物。	111.07-111.09 市圖串聯本市各公共圖書館共同辦理	親子	300組
	五感玩味接力賽	配合新總館五感探索區，針對身心障礙兒童，辦理說、唱、讀、寫、玩閱讀玩味接力賽，預計辦理3場。	111.04-111.11 市圖	親子	150人
	親親寶貝故事坊	透過經專業訓練之種子教師，至偏鄉區圖書館宣導嬰幼兒早期素養精神，並搭配說故事活動與家長分享親子閱讀方法。全市預計辦理150場。	111.02-111.10 市圖、本市各公共圖書館至少辦理1場	親子	3,500人
	繪聲繪影	邀請兒童劇團、故事團隊透過嬰幼兒及親子讀物，以舞臺劇呈現，推廣嬰幼兒多元閱讀，預計辦理10場。	111.04-111.10 市圖新總館、公園總館、東區裕文圖書館、鹽埕圖書館、歸仁區圖書館、善化區圖書館、官田區圖書館、新營文化中心圖書館、台江文化中心圖書館	親子	1,300人

	活動名稱	辦理內容與方式	辦理時間與地點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館員及志工培訓	館員及故事志工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為提升館員、故事志工之閱讀帶領能力，透過專業講師帶領，培訓故事種子教師，並搭配實務演練，加強其對於嬰幼兒閱讀資訊與方法之認識以落實。預計辦理 2 場培訓工作坊。	111.06-111.11 市圖	全市館員及故事志工	150 人
外單位合作	南台南家扶中心	邀請家扶中心家庭至市圖參加推廣閱讀活動，並由館員介紹導覽圖書館資源，並辦理借閱證。透過經專業訓練之種子教師，宣導嬰幼兒早期素養精神，並搭配說故事活動與家長分享親子閱讀方法，預計辦理 5 場。	111.07 市圖	家扶中心嬰幼兒親子	100 人
	社會局居家托育中心-外展服務	與臺南市第二區及第三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合作辦理親子手作、新手父母講座，於圖書館辦理，針對幼兒家長提供親職教育，宣導育兒早期閱讀素養知能。兩區各辦理 2 場，預計共辦理 4 場。	111.07-111.12 市圖新總館、公園總館	一般民眾	200 人
	偏鄉區公立幼兒園	為提供弱勢族群嬰幼兒閱讀推廣機制,落實閱讀平權，與偏鄉區公立幼兒園合作，由圖書館提供推廣親子共讀簡章及閱讀護照，鼓勵親子辦證、借閱圖書，完成閱讀護照後即可獲得 1 份閱讀禮袋。	111.06-111.12 左鎮區圖書舘、大內區圖書館、六甲區圖書館、北門區圖書館、玉井區圖書館、白河區圖書館、安定區圖書館、官田區圖書館、東山區圖書館、南化區圖書館、後壁區圖書館、柳營區圖書館、將軍區圖書館、麻豆區圖書館、新化區圖書館、	親子	1,000 人

	活動名稱	辦理內容與方式	辦理時間與地點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楠西區圖書館、學甲區圖書館、龍崎區圖書館、關廟區圖書館、鹽水區圖書館		
	衛生所	由館員至本市衛生所向施打公費疫苗之幼兒家長宣導親子共讀觀念，並鼓勵至圖書館辦理借閱證、利用圖書館資源。	110.05-110.09 市圖	一般民眾	500 人

四、發送管道說明

(一) 於市圖及各區圖書館發放：確保落實教育部閱讀政策，由市圖帶動及輔導區圖辦理多元親子閱讀推廣活動，家長需全程參與後於圖書館領取禮袋，除可針對家長推廣親子共讀理念，並增加公共圖書館使用率。

(二) 與政府單位跨域合作，預計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台南家扶中心、公立幼兒園、衛生所等機關單位跨域合作，由館員宣導早期素養觀念，鼓勵家長辦證、借閱圖書，並於圖書館辦理相關親子閱讀講座及手作活動等。

五、閱讀禮袋發放綜整表

111 年臺南市嬰幼兒閱讀禮袋發放綜整表					
縣(市)圖書館總數	參與館數	參與館(執行發送閱讀禮袋之圖書館)/偏鄉圖書館	閱讀禮袋領取條件	開放領取時間/地點	避免重複領取機制
45	45	新總館、公園總館、東區林森圖書館、東區裕文圖書館、南區喜樹圖書館、鹽埕圖書館、安平區圖書館、安南區安南圖書館、安南區土城圖書館、中西區圖書館、永康區圖書館、仁德區圖書館、台江文化中心、新化區圖書館、山上區圖書館、左鎮區圖書館、南化區圖書館、龍崎區圖書館、關廟區圖書館、歸仁區圖書館、善化區圖書館、安定區圖書館、新市區圖書館、大內區圖書館、玉井區圖書館、楠西區圖書館、麻豆區圖書館、下營區圖書館、柳營區圖書館、六甲區圖書館、官田區圖書館、佳里區圖書館、學甲區圖書館、北門區圖書館、將軍區圖書館、七股區圖書館、西港區圖書館、新營區圖書館、鹽水區圖書館、後壁區圖書館、白河區圖書館、東山區圖書館、新營文化中心、蕭壠兒童圖書館、藝文沙龍	1.設籍臺南市的 0-5 歲嬰幼兒(106 至 111 年間出生) 2.於本市全程參與閱讀起步走任 1 場相關活動 3.辦理幼兒借閱證	各館開館時間	每場次落實領取資格查核、簽領單簽收、並於系統註記領取
縣內未參與圖書館	無		無	無	

六、計畫執行具體指標

依 110 年執行情形數據訂定達成目標值：

序號	工作項目	指標內容	110 年實際執行數	111 年目標值
1	共構縣市內部合作機制	與所轄各館橫向聯繫會議	1 場	1 場
2		分館參與本計畫之推動數	44 館	44 館
3	辦理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包含父母講座、說故事活動等）	活動合計辦理場次	1,020 場	2,000 場
4		活動合計參與人次	31,416 人	80,000 人
5		0-5 歲嬰幼兒辦證數/當年度辦證率	5,032 張／ 6%	8,000 張／ 10%
6	辦理嬰幼兒閱讀推廣館員培訓	館員培訓合計辦理場次及人次	1 場／ 50 人	2 場／ 80 人
7	贈送嬰幼兒閱讀禮袋	閱讀禮袋發送總數/發送率	4,211 袋／ 53%	7,900 袋／ 100%
8	充實嬰幼兒閱讀館藏	現有設置嬰幼兒閱讀專區（櫃）建置數/縣（市）公共圖書館設置嬰幼兒閱讀專區（櫃）率	44 館／ 97.7 %	45 館／ 100%
9		嬰幼兒閱讀館藏數量	33,914 冊	35,000 冊

指標說明：

1、分館參與本計畫之推動數為（有辦理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館數／縣市公共圖書館總數）。

2、0-5 歲嬰幼兒辦證率為（當年度縣市內 0-5 歲嬰幼兒辦證人數／當年度縣市內 0-5 歲嬰幼兒人數）。

3、閱讀禮袋發送比率為（當年度實際發送禮袋數／當年度中央配發及縣市自籌禮袋總數）。

4、嬰幼兒閱讀專區（櫃）建置比為（設有嬰幼兒閱讀專區（櫃）館數／縣市公共圖書館總數）。

經費申請表(統籌單位填寫)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			計畫名稱：臺南市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計畫期程：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 714,286 元，向教育部申請補(捐)助金額：500,000 元，自籌款： 214,286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業務費	**500,000**	**(免填)**	**(免填)**	1. 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及工讀費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 2. 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 3. 辦理業務所需誤餐費、教材費、文宣設計費、文宣印製費、雜支。
合 計	**500,000**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捐)助方式： □全額補(捐)助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是■否 【補(捐)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彈性經費額度: ■無彈性經費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	計畫名稱：臺南市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計畫期程：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 714,286 元，向教育部申請補(捐)助金額：500,000 元，自籌款： 214,286 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計畫經費明細表

111 年教育部補助計畫經費明細表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				計畫名稱：臺南市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計畫期程：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714,286 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500,000 元，自籌款：214,286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說明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業務費	講座鐘點費	2,000	114 時	228,000	● 親子閱讀講座 50 場，1 場 2 小時 ● 館員及故事志工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2 場，1 場 7 小時 (中央補助款 228,000 元)
	出席費	600	175 人	105,000	● 種子教師至區圖帶活動、五感玩味接力賽，每場 1~5 人，共 160 場 (中央補助款 55,000 元) (地方自籌款 50,000 元)
	表演費	15,000	10 場	150,000	● 兒童劇團、故事團隊表演費，共 10 場 (地方自籌款 150,000 元)
	交通費	2,800	17 趟	47,600	● 講師交通費(含高鐵及計程車) （中央補助款 47,600 元）
	工讀鐘點費	168	72 時	12,096	● 閱讀禮袋分裝及打包 3 人*每人 8 小時*3 天=72 時 （中央補助款 12,096 元）
	膳費	80	80 份	6,400	● 工作坊講師及學員餐費 (中央補助款 6,400 元)
	文宣設計及印刷費	8,000	1 式	8,000	● 依 111 年新主視覺延伸設計辦理活動所需海報設計費及酷卡印刷費 (中央補助款 8,000 元)
	閱讀禮袋製作費	15	7,900 個	118,500	● 閱讀禮袋製作及印刷費 (中央補助款 118,500 元)

	場地佈置費	26,286	1 式	26,286	● 因應主視覺更換，全市公共圖書館嬰幼兒館藏區更替圖示輸出費 ● 劇場布置費 (中央補助款 12,000 元) (地方自籌款 14,286 元)
	運費	8,000	1 式	8,000	● 閱讀禮袋運送至市圖及各區圖運費 (中央補助款 8,000 元)
	雜支	4,404	1 式	4,404	● 文具、教具、耗材、保險等 (中央補助款 4,404 元)
合　計				714,286	中央補助款 500,000 元 地方自籌款 214,286 元

備註：

1、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2、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